

2023 年度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部门概况

一、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主要职责

基本职能：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贯彻民政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负责全区社会组织、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负责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负责全区行政地名区划管理；负责全区婚姻登记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负责全区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政策，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负责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救助保护政策等。

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区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拟订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安排有关社会救助资金。

（四）拟订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拟订全区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办法，负责全区行政村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跨乡镇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全区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和地名管理服务工作。

（六）拟订全区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七) 拟订全区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八)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 拟订全区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 拟订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 组织拟订全区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 拟订全区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预算单位构成

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下设综合办公室、财审股、社会救助股、社会组织管理股，养老服务股、政权股、区划地名股、婚姻登记处、社会福利中心、慈善股、募捐中心，殡葬所，救助站。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11309.5 万元，支出总计 11309.5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929.8 万元，增长 77.27%。主要原因：2022 年预算中不含提前下达的上级指标文，2023 年预算中含提前下达的上级指标文。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1130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130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309.5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1130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6.1 万元，占 4.47%；项目支出 10803.4 万元，占 95.5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1309.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增加 4929.8 万元，增长 77.27%，主要原因：2022 年预算中不含提前下达的上级指标文，2023 年预算中含提前下达的上级指标文。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1309.5 万元(含财政性结转资金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6.1 万元，占 4.47%；项目支出 10803.4 万元，占 95.5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506.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94.7 万元，占 97.75%；公用经费支出 11.4 万元，占 2.25%。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6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1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 0.6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1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调整预算，严格把关公务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资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00.1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221.94 万元，其中：居家养老、日间照料服务费用 221.94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我部门已对 29 个项目设立了预算绩效目标，涉及资金 5958.5 万元。2023 年，我部门拟组织对 29 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10803.4 万元。2023 年，我部门已对 29 个项目设立了预算绩效目标，涉及资金 10803.4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个。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开封市祥符区民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